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(02)23976943
聯絡人：王健如
電 話：(02)77366384

受文者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8月3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三)字第1060091056C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、修正規定電子檔(0091056CA0C_ATTCH9.odt、0091056CA0C_ATTCH13.pdf)

主旨：修正「專科以上學校維護教學品質應行注意事項」，名稱並修正為「專科以上學校維護學生受教權益應行注意事項」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06年8月3日以臺教高(三)字第1060091056B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(含附件)1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

副本：本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、高等教育司(均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